



## 大会

Distr.: General  
25 February 2003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9

## 大会决议

[根据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57/528)通过]

## 57/137. 托克劳问题

**大会，**

**审议了**托克劳问题，

**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有关托克劳问题的一章，<sup>1</sup>

**回顾** 1994 年 7 月 30 日托克劳乌卢（托克劳最高当局）关于托克劳未来地位的庄严声明，其中指出目前正积极审议托克劳自决法案和托克劳自治宪法，并表示托克劳目前宁愿争取同新西兰的自由联合的地位，

**又回顾**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大会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XV)号决议，和有关非自治领土的所有联合国决议和决定，特别是大会 2001 年 12 月 10 日第 56/71 号决议，

**还回顾**上述庄严声明强调托克劳与新西兰建立特殊关系的各项条件，其中包括预期将在这种关系的框架内明确规定托克劳可以继续预期从新西兰获得援助的形式，除促进其外在利益外，还促进其人民的福祉

**赞赏地注意到**新西兰作为管理国对特别委员会有关托克劳的工作继续提供模范合作并随时准备允许联合国视察团访问该领土，

**又赞赏地注意到**新西兰和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世界卫生组织为托克劳的发展协力作出贡献，

**回顾**联合国曾于 1994 年派视察团访问托克劳，

<sup>1</sup> A/57/23 (Part II) 和 Add.1, 第十一章。最后案文见《大会正式记录, 第五十七届会议, 补编第 23 号》。

**欢迎**联合国应新西兰政府和托克劳代表邀请，于 2002 年 8 月派出托克劳特派团，

**审查了**联合国 2002 年托克劳特派团的报告，<sup>2</sup>

**注意到**托克劳作为小岛屿领土反映了大多数余留的非自治领土的状况，

**又注意到**托克劳作为合作进行非殖民化成功的案例研究对于联合国努力完成其非殖民化工作具有较广泛的意义，

1. **注意到**托克劳仍坚定致力于发展自治和通过一项自决法案，使其可以依照大会 1960 年 12 月 15 日第 1541 (XV) 号决议附件第六项原则所载的非自治领土未来地位备选办法确定其地位；

2. **又注意到**托克劳打算在通过自决法案方面按照自己的速度前进；

3. **还注意到**通过农村成年人普选产生的全国政府于 1999 年就职；

4. **确认**托克劳将权力归还其传统领导的目标，及其为该领导提供在现代世界履行其职能的必要支助的愿望；

5. **又确认**“托克劳现代化家园”项目在实现这一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并确认托克劳的看法，即托克劳人民从治理和经济发展角度把该项目视为落实其自决法案的途径；

6. **还确认**托克劳的倡议，为 2002 年-2004 年期间制订一项战略性经济发展计划，以增进其自治能力；

7. **注意到**按照历任传统领导人明示的愿望和“托克劳现代化家园”所订原则，托克劳已确定本地公共事业雇主，这使新西兰国家事务专员能够自 2001 年 6 月 30 日起停止作为托克劳公共事业的雇主；

8. **欢迎** 2001 年 6 月开始与管理国和领土对话，以期依照大会 2000 年 12 月 8 日第 55/147 号决议拟订一项托克劳工作方案；

9. **确认**新西兰承诺在 2002-2003 年继续支持“托克劳现代化家园”项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也给予合作，根据该项目安排其方案；

10. **注意到**托克劳自治宪法将继续作为建造“托克劳现代化家园”的一部分，并将因为建造“现代化家园”而得到发展，两者对托克劳都具有国家和国际的重大意义；

11. **确认**鉴于随着自治能力加强而出现的文化调整，托克劳需要继续获得保证，又鉴于当地资源不能充分满足自决的物质需要，托克劳的外部伙伴仍有责任

---

<sup>2</sup> A/AC.109/2002/31。

协助托克劳在实现最大限度自力更生的愿望与对外部援助的需要两者之间取得平衡；

12. **注意到**托克劳作为小领土中最小的领土所必然面对的特殊挑战，以及通过创新的方式迎接这种挑战将使托克劳这样的领土能更好地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利；

13. **确认**伙伴们愿意重申对彼此作出的承诺，并正在作出努力，在托克劳工作方案草案范围内，确定新西兰与托克劳之间关系所依据的原则，以期为托克劳的未来发展建立有力的基础；

14. **欢迎**新西兰政府保证在托克劳问题上履行其对联合国承担的义务，并服从托克劳人民对其未来地位自由表示的愿望；

15. **又欢迎**该区域其他国家和领土对托克劳、其经济和政治愿望以及对其增加参与区域和国际事务的情况所表现的合作态度；

16. **还欢迎**托克劳成为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联系成员，以及最近成为论坛渔业局的联系成员；

17. **核准**联合国 2002 年托克劳特派团的报告；<sup>2</sup>

18. **注意到**该报告建议进行研究，审查托克劳今后自决的备选办法，并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表示，如托克劳提出请求，愿意在此方面提供援助；

19. **呼吁**新西兰和托克劳考虑制订教育方案，让托克劳人民了解自决的性质，包括关于合并、自由联合和独立的三种选择，在今后面对关于此事的决定时能有更好的准备，并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就此提供所有援助；

20. **吁请**管理国和联合国各机构继续向托克劳提供协助，以期配合该领土在当前的宪政建设工作中进一步发展经济和治理结构；

21.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审查托克劳非自治领土问题，并就此向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2002 年 12 月 11 日  
第 73 次全体会议